

证券代码：834691

证券简称：鑫固环保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 安徽鑫固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原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原会计师事务所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6年

（三）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因原聘请合同约定的审计事项已履行完毕，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经综合评估，公司决定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拟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负责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四）沟通情况

公司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已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先沟通，征得其理解和支持，双方经协商一致解除合作关系。公司已就变更审计机构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均进行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均已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更换无异议。

### 二、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

2020年12月1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事务所名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6086242261L

执行事务合伙人：张健、张晓荣、耿磊、巢序、沈佳云、朱清滨、杨滢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27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离、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业资质：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

上年总业务收入：37,900万元

上年审计业务收入：25000万元

上年证券业务收入：11,000万元

是否为原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是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已建立完备的质量控制制度、内部管理制度，拥有专业执业团队和审计经验，能够独立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审计，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此次年度审计机构的变更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告的质量，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 （二）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张晓荣；

合伙人数量（2019年末）：57人；

注册会计师人数（2019年末）：380人，较2018年末增加7人；其中注册会计师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及其人数：190人；

从业人员总数（2019年末）：1128人。

## （三）执业信息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大型国有企业集团、上市公司、大型金融机构审计资格，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批准，具有上市公司审计资质，并 2013 年经注册会计师协会考核评审结果为“A 类会计师事务所”，取得“会计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和“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等资质。

项目合伙人董毅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张福敏、质量控制复核人沈佳云均具备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从事过证券业务多年，具有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 （四）诚信记录

最近三年，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交易所自律监管措施。2018 年-2020 年收到证券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累计 2 份，已完成整改工作。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未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 （五）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76.64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30,000 万元，累计赔偿限额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 （六）审计收费

本次审计收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按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数及天数和每个工作人员及天数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数及天数根据审计服务性质、审计工作的难易程度、复杂程度确定，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等级水平划分确定。

## 四、备查文件

《安徽鑫固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安徽鑫固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21日